

1965 年度 讀書週間實施計劃

1. 目的 : 本週間行事는 全世界的으로 實施되고 우리나라에서는 11年間 繼續되어 오고 있는 社會運動으로서 讀書意慾을 높여 國民皆讀運動으로 未讀書層을 開發하도록 이끌어 讀書를 통한 國民生活의 向上과 文化發展에 寄與코져 한다.

2. 期間 : 1965年 9月24日~9月30日(1週間)

3. 主催 : 文教部, 韓國圖書館協會

4. 後援 : 公報部, 內務部,

5. 協贊 : 大韓出版文化協會

6. 主要行事內容

- 1) 新聞座談會
- 2) 放送座談會
- 3) 讀書세미나
- 4) 뉴스映畫撮影
- 5) 全國圖書館無料開放

7. 實施事項 : A

標語 및 포스타 懸賞募集

1965年 9月 13日까지 全國에 配付

1) 新聞座談會

日時 1965年 9月20日午前 10時
 場所 韓國圖書館協會事務局 會議室
 題目 讀書生活의 習慣化 問題
 參席 李弘植(韓國圖書館協會長)
 白永受(國立中央圖書館長)
 金桂淑(서울大學校圖書館長)
 陸奏城(文教部社會教育課長)

2) 放送座談會

日時 1965年 9月21日 午後4時, 29日午後6時30分
 場所 서울中央放送局 및 TV放送局
 題目 未讀書層을 어떻게 開發할것인가
 參席 姜周鎭(國會圖書館長)
 李喆熙(文教部文藝體育局長)
 李鍾文(韓圖協事務局長)

3) 讀書세미나

日時 1965年 9月25日 午後3時
 場所 서울市立南山圖書館 講堂
 演題 및 演士
 讀書가 現代生活에 주는 影響
 金亨錫(延世大學校 教授)
 讀書의 効率의인 方法은 무엇인가
 李御寧(中央日報論說委員)
 讀書의 一般化를 爲한 圖書館의 普及問題

李鍾文(韓國圖書館協會 事務局長)

參加範圍 : 一般市民, 學生, 圖書館에 在職中인 職員 및 圖書館學科 學生全員

4) 뉴스映畫撮影

公報部가 週間中 計劃實施한다

5) 全國圖書館開放

가. 公共圖書館의 無料開放

나. 各級圖書館을 一般市民에게 開放

放送을 통한 讀書意慾 仰揚

公報部에서 計劃實施한다

6) 懸垂幕 揭揚

8. 實施事項 B

1) 서울特別市, 釜山直轄市 및 各道가 實施하는 事項

가. 管內 各機關에서 實施하는 本行事를 積極獎勵 後援한다.

나. 各言論機關(日刊新聞社, 放送局)을 通하여 本 行事의 重要性 및 適切하다고 認定되는 行事

2) 市, 郡에서 實施하는 事項

가. 讀書週間行事에 萬全을 期하고 管內 各機關에서 實施하는 本行事를 積極後援한다.

나. 其他 適切하다고 認定되는 行事

3) 各級學校가 實施해야 할 事項

가. 讀書勸獎에 對한 週訓制定實施

나. 讀書問題를 主題로 하는 學生 座談會, 讀書會 讀書發表會, 讀書討論會

다. 校內放送을 통한 讀書勸獎, 讀書會活動

라. 포어 포스타 募集

마. 懸垂幕揭揚(校內要所)

바. 多讀者表彰

사. 其他行事

4) 各種圖書館(國立 公立 및 私立圖書館) 實施事項

가. 無料開館 및 一般市民에 公開

나. 圖書館利用者 座談會

다. 館外貸出實施(可能한 限)

라. 圖書展示會 및 懸垂幕 揭揚

마. 其他行事

9. 結果報告

各級圖書館(室)長은 本讀書週間行事 實施結果를 1965年 10月10日까지 大學과 公共圖書館은 韓國圖書館協會에 報告한다.

書式別紙

學校名	區分						其他
	① 講演會	② 座談會	③ 讀書會	④ 讀書發表會	⑤ 讀書討論會	⑥ 構內放送及其他方法	

※各行事別回數 및 方法 講師 略記함.

※圖書展示會

大韓出版文化協會와 中央公報館 共同으로 1965年 9月29日~10月5日까지 1週間 中央公報館에서 開催

1965年度 正司書資格取得講習會計劃書

1. 目的 : 本講習會는 現職 圖書館人들의 受講의 機會를 주어 그들로 하여금 圖書館業務遂行의 能率化와 圖書館法이 要求하는 有資格의 圖書館職員 養成을 圖謀코저 한다.

2. 主催 : 文教部, 韓國圖書館協會

3. 時間數 : 前半期 120時間
 後半期 40時間
 計 160時間(圖書館法施行令 第4條3項該當)

4. 期間 : 前半期 1965年 10月11日~30日(20日間)
 後半期 1966年 6月10日~18日(9日間)

5. 受講人員 : 60名以內

6. 受講對象 : 本會 會員으로서 圖書館法施行令 附則第4項에 明示된 準司書該當者로서 同法第4條(資格區分) 3項에 依한 正司書資格取得을 希望하는者

7. 受講資格 : 初級大學卒業以上者로서 本會가 實施한 實務講習(普通, 專門班包含)을 履修한 者로서 圖書館法 施行令 附則 第4項에 依한 準司書資格이 있는 者로 司書業務에 3年以上 從事한 者.

※參考事項

① 圖書館法施行令 第4條(司書職員의 資格과 區分) 第4項

準司書로서 司書業務에 3年以上 從事한 經歷이 있고 文教部長官이 指定하는 機關에서 圖書館學에 關한 學點을 10學點 이상 取得하거나 圖書館學에 關한 講習을 160時間 이상 履修한 者

② 同法附則第4項

이 令施行前 初級大學校卒業者 또는 이와 同等이상 의 學力이 있는 者로서 文教部長官이 認定한 機關에서 圖書館學에 關한 學點을 10學點 이상 取得한 者 또는 3年以上 司書業務에 從事한 經歷이 있고 文教部長官이 認定한 機關에서 實施한 圖書館實務

講習을 50時間以上 履修한 者는 이 令에 依한 準司書의 資格證을 받을수 있다.

8. 科目 : 講師 및 時間數

科 目	講 師	時 間 數		
		前期	後期	計
1. 分類法	千 惠 鳳	25	10	35
2. 目錄法	白 麟	25	10	35
3. 圖書館管理	李 喆 珪	20	5	25
4. 參考業務	金 宗 會	15	5	20
5. 資料整理 (選擇包含)	成 宅 慶	15	8	23
6. 非圖書資料	高 雄 濟	10	—	10
7. 書誌學	白 麟	6	—	6
8. 特 講	李 鍾 文	4	2	6
	計	120	40	160

9. 共同主催에 따르는 業務計劃

가. 文教部

1. 本講習會實施에 따른 各機關과의 事務協助 및 幹旋

2. 講習履修者에 對한 履修證 授與

나. 韓國圖書館協會

1. 커리큘럼作成

2. 受講者選拔

3. 講師招聘

4. 講習會經費負擔

5. 教材編纂

6. 受講者成績決定

7. 其他 學事事務一切

10. 受講者遵守事項

1. 總受講時間 10分之1以上缺講時와

2. 每科目 評價時60點 未滿의 科落者에게는 履修證을 授與치 않음.